

云南省总工会文件

云工通〔2016〕14号

云南省总工会关于开展“云岭工匠” 树活动的通知

各州（市）总工会，省级产业、厅、局（公司）工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制造2025》和推动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不断拓展云岭职工跨越发展先锋活动和云岭职工素质建设工程的平台载体，大力弘扬和培育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进一步激发全省广大职工爱岗敬业、钻研技术、攻坚克难、创新超越，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进新一轮创新型云南行动计划实施，云南省总工会决定开展“云岭工匠”选树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省委九届十二次全会精神，按照新一轮创新型云南行动计划的总体要求，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职工创新能力为目标，以推荐选拔、宣传引导、培育激励为手段，选树一批具有精益求精、严谨细致的高超技艺，追求完美、创造极致的职业精神，攻坚克难、创新超越的优秀品质“云岭工匠”，为培养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高技能人才队伍提供重要的人力资源、智力支撑和舆论引领。

二、目标任务

结合云南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每两年选树一批“云岭工匠”。并充分发挥“云岭工匠”的示范和领军作用，进一步提升职工的岗位责任感、职业荣誉感、企业归属感和历史使命感，加快打造一支与产业转型升级、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和实现云南跨越发展要求相适应的高技能领军人才队伍，推动创造一流技术、一流产品、一流业绩。

三、选树办法

(一) 对象范围。面向全省各行各业在职职工，重点聚焦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关注基层、一线、操作岗位职工群体，不受年龄、性别、学历、职级、职称、技能等级、工作年限、荣誉基础等条件限制。

(二) 选树条件。热爱祖国，遵守法纪，爱岗敬业，诚信友善，勇于创新，乐于奉献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和职业操守，具体

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工艺专长：在从事的岗位和职业中，拥有一技之长或绝技高招，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理论知识，在实施工艺、技术等方面拥有不可替代、至关重要的地位。

2. 掌握高超技能：所具备的技能、技艺在本单位、本行业、本领域处于领先水平，在云南、全国处于一流水平，同时拥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力和知名度。

3. 体现领军作用：善于解决技术方面的疑难杂症、善于攻坚克难，运用个人技能、技艺带领团队解决实际问题并有突出贡献的；积极参加云岭职工跨越发展先锋活动和云岭职工素质建设工程，善于向青年职工普及知识、传授技艺、传播理念、传承精神，乐于帮助并带动身边的职工共同进步、共同成长的；具备专注、精确、极致、精益求精、追求卓越、勇于创新，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精一行的“工匠精神”。

4. 作出突出贡献：在本单位、本行业、本系统作出卓越贡献、取得重要成果，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四新”经济领域引领创新、作出突出贡献、取得重要成果。

（三）选树途径。坚持德才兼备、好中选优、公开透明的推荐原则，确保选树对象的先进性和程序的规范性。

1. 单位推荐。为优中选优，各基层工会严格按照选树条件，经层层选拔推荐，由各州（市）总工会，各省级产业、厅、局（公司）工会经审核、筛选后向省总工会申报推荐。

2. 社团推荐。专业学会、行业协会等社会团体可申报推荐

各自行业或技术领域中的优秀人才。

3. 个人自荐。个人可通过向所属工会自荐报名，由所属工会审核通过后进行上报。

(四) 评审程序。按照资格审核、综合评审、社会公示、最终审定4个环节进行。

1. 资格审核。所有推荐人选，经由省总工会相关部门对照申报条件和要求进行初审。

2. 综合评审。(1) 专家评审：省总工会将建立由相关领域知名专家、相关领导、行业协会、社会组织、网络媒体等各方面人员组成的遴选审核工作委员会，负责推荐人选把关、审核等工作；(2) 网络评选：通过网络、微信平台，向社会公开候选人员事迹，以投票方式进行排名评选，全程接受社会监督，拓宽评选途径，扩大评选社会关注度和影响力。专家评审占比重80%，社会评选占20%。

3. 社会公示。无论由单位推荐或社团推荐，经资格审核和综合评审后，将通过网站、微信等渠道向社会公示。

4. 最终审定。由省总工会主席办公会审定。

四、奖励办法

由省总工会授予“云岭工匠”称号，并颁发证书、奖牌和奖金，对符合条件的，将优先授予“云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

五、推荐材料和时间

单位推荐、社团推荐和个人自荐均需通过填报《云南省云岭工匠申报表》(见附件)，并上报相关纸质材料。申报材料含《申

报表》和事迹材料一式三份、各类获奖证书复印件，事迹材料1500字左右。具体材料如下：

（一）云南省云岭工匠申报表候选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二）云南省云岭工匠申报表；

（三）个人事迹简介（500字）；

（四）个人事迹材料（1500字）；

（五）申报人员的职业资格证书、主要技术成果、专利证书、创效财务证明、技能比赛及其他市级以上获奖情况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六）个人事迹视频短片，avi格式，时间长度3—4分钟，主要介绍个人主要事迹，成长经历，工作环境，突出贡献。视频主要由：拍摄画面、采访、字幕、声音等组成。制作完成后，用于会议、媒体、网站和微信的宣传使用，相关视频刻录至光盘送审。

（七）个人工作照一张，JPEG数码文件。

（八）个人证件照一张，JPEG数码文件。

以上所有材料请制作电子版和纸质材料各一份，请于2016年6月30日前报省总工会技协办，同时报电子版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纸质材料均用A4纸打印并附电子版，其中：材料（一）一式一份；材料（二）正反面打印，一式三份；材料（二）（三）（四）（五）按顺序一并装订成册，一式三份。

六、有关工作要求

（一）请各级工会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云岭工匠培育、发掘、

推荐、选拔、宣传、培养等各项工作，可结合区域、行业发展实际开展各自领域或系统的“XX工匠”（如云铜工匠、冶金工匠、船舶工匠等）选树活动，为云岭工匠选树工作顺利开展奠定扎实的人才支撑和工作基础。

（二）请各级工会协调相关单位、部门，做好人选推荐申报工作，按照时间要求报送至省总工会技协办公室。

（三）请各单位和申报个人务必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推荐单位对人选的介绍和评价要依据充分、客观公正。对有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当年申报资格，5年内不再接受该单位或个人的申报。

附件：云南省云岭工匠申报表



联系人：张海春 李 昆

联系电话：0871—64143871 64199920

电子邮箱：ynszjxbgs@126.com

通讯地址：昆明市篆塘路54号云南省总工会技协办

邮政编码：650032

附件

云南省云岭工匠 申报表

申报单位 _____

候选人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工 种 _____

云南省总工会制

基本 情 况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一寸红底 免冠照片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工 种		技术等级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 要 简 历						
起止时间	在何单位学习、工作					

简要事迹

<p>何年何月 获得何种 奖励</p>		<p>颁奖单位</p>
<p>有何技术 特长或绝 招绝技</p>		<p>证明人</p>
<p>技术革新 技术攻关 和解决 技术难题 情况</p>		<p>证明人</p>
<p>有何自主 创新、 发明专利</p>		<p>证明人</p>
<p>带徒人数 和徒弟 成长情况</p>		<p>证明人</p>

推荐、审批情况

所在单位
工会推荐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州(市)
总工会
(省级产
业工会)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评审
委员会
审批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云南省总工会办公室

2016年5月16日印

